

湛江市坡头区交通运输局文件

湛坡交发〔2025〕20号

关于注销坡头区营运车辆《道路运输证》的公告

坡头区各相关业户：

根据《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做好道路运输车辆审验工作的通知》（粤交运函〔2018〕3501号）和《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和湛江市交通运输局《关于依法注销逾期未进行年度审验超过6个月运输车辆问题的批复》（湛交运〔2014〕1505号）文件的要求，我局依法办理道路运输证注销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2025 年 4 月坡头区货运注销车辆明细表

湛江市坡头区交通运输局
2025 年 4 月 21 日



2025年4月坡头区货运注销车辆明细表



序号	车牌号	核定吨位	业户名称	道路运输证号	道路运输证有效日期	注销日期
1	粤GG6221	1.98	韩惠清	440800017970	2024-08-31	2025-04-21
2	粤G2637挂	32.0	梁晓华	440800001214	2024-08-31	2025-04-21
3	粤G8422挂	32.9	湛江建燃能源有限公司	440800018822	2024-08-31	2025-04-21
4	粤G1099挂	31.5	湛江市坡头区物资车队	001162604	2024-09-14	2025-04-21
5	粤G43112	14.92	湛江市冠鑫物流有限公司	002197743	2024-09-17	2025-04-21
6	粤GR6680	无	林观兴	440800050353	2024-10-31	2025-04-21